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677 证券简称:海泰新光 公告编号:2022-07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66,548股,占公司总股本98,980,000股的比例为0.386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9.93元/股,最低价为87.3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0,113,269.6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11月30日,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66,548股,占公司总股本98,980,000股的比例为0.386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9.93元/股,最低价为87.3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0,113,269.6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601598 股票简称:中国外运 编号:临2022-069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截至2022年11月30日,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5,652,800股,占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回购事项当总股本7,400,803,875股的比例为0.6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04元/股,最低价为3.76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730,097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和2022年5月11日在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临2022-020号)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2-025号)。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2022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回购A股股份数量为45,652,800股,已回购股份约占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回购事项当总股本的0.62%,成交的最高价为4.04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3.7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79,730,097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特此公告。

特此